

林森的故事

黃興邦

國民革命軍北伐成功後，奠都南京；一九三一年（民國二十年）國民政府組織法公布施行，規定國民政府主席不負責實際政治責任，不兼任陸海空軍總司令，亦無提請任免五院院長及指揮五院之權，為國家虛位元首。就在這一年的十二月二十八日，國民黨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第一次會議第四次大會，選出林森為國民政府主席；第二年（一九三二年民國二十一年）一月一日，林森與五院院長同時宣誓就職，至一九四三年（民國三十二年）八月一日他病逝重慶山洞雙河橋官邸，計擔任國民政府主席長達十二年，在行憲之前，林森是擔任國家元首最久的國府主席。

臺灣被割憤而返國

林森，福建省閩侯縣人（後改林森縣），字子超，別號長仁，又號天波，別署青芝老人。一八六八年三月四日（清同治七年二月十一日）生。林家世代務農，到他祖父時改為經商。林森三歲那年，隨同父親林道炳遷往福州。六歲啟蒙，研讀詩書，在私塾讀了三年。那時福州已受西洋文化傳播，外國人設有學校，林森在一八七七年（清光緒三年）進入美國教會設立的培元學校肄業；一八八一年（清光緒七年）轉入鶴齡英華書院

（亦為美國教會創立），課本全為英文，林森在這所書院苦讀了三年。一八八四年，林森十七歲時便離開了學校，踏入社會工作。他隻身渡過臺灣海峽到臺北，任職於電報局，埋頭工作了四年，一八八八年（清光緒十四年）才返回福州省親一次。一八九〇年（清光緒十六年），林森奉父母親電召返家，與鄭女士成婚，三天後又回到臺北。一八九二年（清光緒十八年）因妻鄭氏染疾，請假返籍，林森照顧其妻無微不至。不幸第二年十一月十五日鄭氏與世長辭，夫妻情深，林森誓言從此終生獨身。辦完喪事，又悄然回到臺北電報局工作。於此，說明林森雖自幼就讀教會學校，接受西洋教育，但仍然堅守中國固有道德的原則。認為婚姻是終身大事，不可兒戲，應重情操。他與鄭氏結婚三年，聚少離多，未育子女，後來將弟弟林長禮的兒子林京過繼為嗣。他把林京送到美國深造，林京則在新大陸熱戀一女子而結婚，竟忘却家中糟糠妻；林森知道後，赫然震怒，登報與林京脫離繼承親子關係。兩年後，林京返國，登門叩謁，林森堅拒不納。由此可見他對中國傳統道德的重視。

林森喪妻之後，滿懷傷悲，但他振作精神，繼續在臺北電報局工作。一八九五年（清光緒二十一年），清廷因朝鮮之役戰敗，與日本簽訂馬關條約，喪權辱國，將臺灣割讓給日本，林森憤而回到福州。日本佔據臺灣初期，由於勢力尚形單薄，控制不嚴，加上人心思漢，臺灣各地經常有抗日義舉。一八九八年（清光緒二十四年），林森潛行抵臺，住在臺北北城大稻埕留芳照相館張姓朋友家裏，策劃抗日工作；不久，為日本特務偵悉，他悄然南下嘉義，在臺南法院嘉義支部任職通譯；日本特務繼續追查，不得已於一九〇〇年（清光緒二十六年）又回到福州。

在福州兩年間，幫助家裏經商，總覺與自己志趣不合。一九〇二年（清光緒二十八年）考入上海江海關工作。在這個大商埠，華洋雜處，林森接受到更多新的知識，眼看列強對中國的欺侮，因而他愛國救國的思想更熾。他與同鄉林述慶、史家麟等秘密組織了福建學生會，作為聯絡同志的中心，其間曾派陳天尺回到福州，設立說報社及學生分會，擴展組織，吸收同志。

一九〇五年（清光緒三十一年），孫中山先生在北京成立同盟會，林森與許多福建籍同志立即加盟。一九〇九年（清宣統元年），被調到九江關工作，在這裏他結識了吳鐵城；林森大吳鐵城十多歲，這年他已四十二歲，光風霽月，慈祥

懽悌，吳鐵城十分心儀，隨即結為知己。於是同心協力設立書報社，從事革命宣傳及聯絡志士。在九江期間，結識了九江協統馬毓寶（協統猶如今日之旅長），相當投契。

襄助黃興指揮作戰

一九一一年（清宣統三年）三月二十九日，黃興率領同盟會會員在廣州起義，犧牲無數精英，其中福建籍烈士，多屬林森創立之學生會會員。十月十日武昌起義，林森從九江開離職，全心全力從事聯絡新軍，策動協統馬毓寶反正——民國二十一年林森任國民政府主席時，曾延聘馬毓寶為參軍。復以同宗情誼策勸江陰統帶林述慶（統帶類似今日之團長）起義；海軍方面之海寧、海容、海琛、江貞、湖鷹、潮鄂六艦亦經他積極奔走聯絡，起而響應革命，於是長江一帶革命軍聲勢大振。十月二十三日九江光復，林森被推舉為民政長。林述慶在鎮江受林森影響高舉義旗，被推為鎮江都督。十月杪漢陽軍情緊急，林森星夜趕往前線，襄助黃興指揮作戰。南京光復後，林森任江西省代表，到南京參加各省都督府代表聯合會，商討組織臨時政府，選舉孫中山先生為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。一九一二年（民國元年）一月二十八日，臨時參議院成立，林森當選參議員；由於他風儀端肅，論述嚴正，衆望所歸，遂以壓倒多數票再膺選為議長。

始終擁護中山先生

一九一二年三月，參議院討論臨時政府地點

案，很多議員舉棋不定，衆說紛紜。林森擁護孫中山先生的主張定都南京，反對北遷。孫中山先生為謀求國家統一，讓總統位予袁世凱；袁世凱不顧各界代表的反對將臨時政府遷往北京，臨時參議會隨之北遷。林森毅然辭去參議員，回到福建，專心從事黨務推展。一九一二年秋天，在福州設立國民黨支部。同年冬天，第一屆國會議員選舉，他又被福建省選為參議員。一九一三年四月，參議院在北京召開會議，林森被選為全院委員長，議長初為張繼，後為王家襄。

立身肅穆守正不阿

孫中山先生讓位於袁世凱；袁世凱就任前夕，林森獲賄袁之就職宣言原稿，其中有媚外的語句，有傷國格，他非常生氣，便義正詞嚴加以指斥，堅主刪去；袁世凱迫不得已，只好乖乖的刪去。第二天，袁世凱趾高氣揚，威風凜凜的到參院宣誓就職。這位梟雄全副戎裝，佩劍登場，林森一看便生氣，立即走到袁世凱的跟前嚴肅的說：「這裏是全國人民代表的機構，不應攜帶武器，請解除佩劍，以重法治。」

袁世凱自知理屈，無言以對，只好心不甘情不願的解下佩劍。林森立身肅穆，守正不阿之舉措，足使奸邪畏懼，洵堪光耀史乘。袁世凱處心積慮，野心日益暴露；林森判斷國民黨與袁的關係必將破裂，反目成仇；隨即申請取得出國護照備用。果不出所料，一九一三年（民國二年）元月，袁世凱悍然下令解散國會及國民黨。林森悄然離開北京，暫留上海；十二月間，東渡日本，

晉見孫中山先生，在東京加盟中華革命黨。一九一四年春受命赴美，主持黨務，與馮自由積極為討袁籌餉。並遠赴古巴哈瓦那城，受到華僑熱烈歡迎，因為在林森之前國民黨黨員從未有至古巴者；他與當地僑胞密切聯繫，募餉成績極佳。一九一四年冬，林森當選國民黨美洲總支部正支部長，總支部設於舊金山。一九一五年秋赴巴拿馬運河竣工博覽會的機會，策劃舉辦全美各埠國民黨懇親大會，推舉黃興、鈕永建為正副名譽會長，到會四百多人。博覽會當局珍視與中華民國友誼，敬重國民黨推翻帝制締造民國的豐功偉業，特訂一國民黨日，招待與會代表免費參觀，隆情盛誼，使海外華僑非常感動。當時在美華僑同志組織有救國社及軍事研究社，學習航空及軍事知識。一九一六年春，林森輔導張惠良、陳慶雲、黃光銳、楊仙逸等二十人入美國航空學校深造，這批優秀的華僑子弟，學成後大多數回國參加國民革命軍，為空軍最早的幹部，如黃光銳將軍後來成為聞名的空軍將領。於此，令人佩服林森眼光遠大，對我國空軍有很大的貢獻。

奔走海外募款救國

林森在美先後三年所籌集的款項，都匯交東京中華革命黨本部，總共日幣一百二十萬餘元。一九一六年夏，他回國到了上海後，又親交孫中山先生數十萬元，這筆款項對討袁護法的國民革命工作幫助很大。一九一六年六月，袁世凱稱帝不成，羞憤而終。林森即從上海至北京向國會報到，與張繼等組織憲政商榷會，將孫中山先生政

黨政治之意見，與國會內國民黨舊同志溝通，獲得大家普遍贊成。一九一七年三月，段祺瑞召開督軍團會議，利用中國參戰問題別有野心，北京政局不穩；黎元洪迫於督軍團的威逼，下令解散國會。林森與多數國會議員南下，在廣州召開非常會議，組織軍政府，選舉孫中山先生為大元帥，實行護法大業；此期間，林森曾奉命赴南洋一帶向華僑募款。

一九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，林森隨同孫中山先生拜祭革命烈士於黃花崗，目睹墓園損壞，毅然擔負整修的重責大任，立即分函海外國民黨各總支部及國內黨部各單位，發動捐款，共襄義舉。後來募得一筆款項，於墓園整修期間，每日往返工地，早出晚歸，不辭辛勞，督修監工。

痛恨軍閥割據干政

民國建立以來，各地軍閥干政已成普遍現象；一般無立場無骨氣的國會議員，輒自損人格依附軍閥，以謀取私利。一九一七年十月以後，在廣州的國會議員偏於桂系軍閥權勢，亦頗多依附桂系者。一九一八年五月孫中山先生憤而辭却大元帥職務，離開廣州到上海；這時林森留在廣州，始終堅守立場，擁護孫中山先生的政見。一九一八年歐戰結束，巴黎和會召開，林森與徐謙等衆多同志主張孫中山先生前往歐洲，向參與和會諸國表明國民黨的願望和立場。這時孫中山先生在上海正潛心著作建國方略、建國大綱等巨構，未能成行。桂系軍閥日益猖獗，全然把持廣州軍政府。一九一九年三月，伍廷芳被威迫亦無法立

足，於是與林森一同經香港到上海。四月十六日林森在赴上海輪航行途中，寄書海外同志說道：

「桂派對伍博士尚不能見容，則其征服粵人有甚於英人處置印度。而魏邦平、楊永泰等爲虎作倀，摧殘民氣，暗無天日，國會經費盡爲莫榮新提去，至今三個月不付一文，其壓迫國會更毒於袁氏，是以坐而待斃不如離去賊羣，另圖進取，可知中山先生之辭職，其見機之早實有過人之眼光。吾人護法，本以擁護約法爲旨，今武人違法，南北皆然，再不可容忍矣。……」悲憤的心情，流露於字裏行間。

一九二〇年十二月一日，陳炯明趕走桂系軍閥，二十五日孫中山先生與伍廷芳、林森等亦南下，國會議員也相繼到達廣州。一九二一年一月十二日，國會在廣州復會，林森當選爲議長。四月二日，國會議決取消軍政府；七日，國會選舉孫中山先生爲大總統。

輕車簡從出長福建

一九二二年二月，孫中山先生設行營於桂林督師北伐，林森留守廣州，代行大總統職權。十月杪，北伐軍許崇智部入福州，孫中山先生任命林森爲福建省長。十一月十日他就任後，一掃前任李厚基之虐政，輕車簡從，接近民衆，深獲佳評。福建財政困難，省財經單位建議發行紙幣應急，林森說道：「省府無基金而濫發紙幣，這是欺騙老百姓，將來害慘他們，國民革命軍信譽也將掃地，萬萬做不得！」

他做事守原則，眼光遠大，不謀一時短暫之

利，不僅嘉惠民衆，而且對國民革命有絕大助益。一九二三年二月，他同廣州大本營任建設部長，除督工繼續整修黃花崗烈士墓外，並兼治河督辦。在督修烈士墓期間，與鄒魯等詳細考訂死難烈士姓名，查出殉難者八十九人，較以前所謂七十二人多出十七人。自一九一八至一九二四年歷時六年之久，黃花崗烈士墓始整修完成，其間主要是由於桂系軍閥專權，復因陳炯明叛變，影響工程進度。在整建黃花崗烈士墓園之同時，並着手廣東北江蘆苞鋼鐵活動水閘的興建，並於西江肇慶、朱隆修建石壩，以防蒼梧東下之潦水，更疏濬珠江多處淤沙，以暢其流。

正氣浩然喚起民衆

北伐前後，國民黨內派系時有紛爭，林森以超然地位始終未曾介入，故能一言九鼎，獲各方推崇。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二日，孫中山先生病逝北京協和醫院，林森與鄧澤如被推舉勘定墓地，待墓地選定南京紫金山南麓，確定建築圖案後，他又被推舉爲修建墓地總監工。自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三七年十二年間，孫中山先生陵寢全部完成，林森始終爲墓地建築主持人，任勞任怨，克盡職責。孫中山先生逝世至國民革命軍北伐克復北京前，此期間北方政局極爲混亂。這時林森在北京參與實際政治活動，幾次民衆倒段祺瑞運動，他和鄒魯便是主要策動者，他的寓所成爲總機關、大本營。日本軍閥出兵東三省協助張作霖攻擊郭松齡時，他和鄒魯代表國民黨前往日本公使館，當面提出嚴重抗議。一九二五年十一月，國民

黨中央執行委員、監察委員在北京西山會議，提出反共方案，林森是主要人物之一。

國民革命軍北伐成功後，胡漢民任立法院院長，林森爲副院長；胡漢民去職，他繼任院長。此其間他奉黨中央之命，赴海外考察黨務，宣慰僑胞，募捐經費。他取道菲律賓，前往澳洲，然後轉道美、英、德、法，再經蘇伊士運河至新加坡等地，聯絡志士歷時八月，行經五大洲，足跡遍全球。林森一九三二年元月一日任國民政府主席，即遭「一二八」淞滬戰役，日本軍艦騷擾南京，政府暫遷洛陽；事機急迫，但他處之泰然，雍容鎮定，中樞運作賴以如常。其後蔣中正委員長西安蒙難，人心惶惶，他主持大計，指揮若定，卒彌患於無形。他任主席垂拱而治，汪精衛擔任行政院院長時，對依法呈報國府的公文常有爭執，林森寬宏大度，輒派秘書前往洽談。所以移樽就教旨在顧全大局，達成團結和諧，避免無謂糾紛。抗戰軍興，遷都重慶，國府宣言抗戰到底，他播告世界，鼓舞士氣，激勵民心；及太平洋戰爭爆發，更以警惕奮發勉勵僚屬。浩然正氣，大義精神，難能可貴。他在任內經常出巡各省，以慈祥和藹儉樸精神撫慰軍民，爲政治提供安定祥和力量。

林森一生治學甚勤，手不釋卷，尤愛明代碩儒顧亭林、王船山、黃梨洲學說。他對國父孫中山先生之思想主義體認深切。當「一二八」淞滬之役，國府暫遷洛陽期間，常以「和平奮鬥救中國」爲題，發揮宏旨，昭告軍民，他指出：

「國父孫中山先生北平病篤彌留時，曾以和

平奮鬥救中國勗勉國人；和平本是中華民族的特性，在我國典籍裏所說的溫良恭儉讓，就是這種和平特性的具體表現。中國自有史以來，對世界一切與國，無不胞與爲懷，以禮相讓，尊崇王道，由個人以至國家，都服膺以德服人的主義，而不以力服人。但是和平二字之後，接着的是奮鬥；不祇是要我們本着中華民族的特性，以德服人，還要我們奮鬥圖存，求國家民族的獨立平等，換言之，和平要不忘奮鬥。然默察朝野上下，不少狃於「失敗」和「恐懼」心理，以至間有妥協而求苟安於一時者。今天國家處危急存亡之秋，全國軍民務須認清時局，一致省悟，身體力行，以奮鬥的精神，救亡圖存。」

民主思想行新生活

一九三五年（民國二十四年），政府倡導「新生活運動」，林森認爲這是師法古聖先賢立德之意，曾利用各種場合剖切闡釋，他說：

「新生活運動，是一種轉移風氣、提倡道德的工作，比其他工作都要艱難，但如果能徹底推行，不僅可轉移風氣，實現道德，而且，污穢淩亂的現象，可變爲清潔和整齊；繁雜奢靡的生活，可變爲簡單樸素；因循敷衍的行爲，可變爲嚴肅和整齊；其中所訂之標準『重實在』、『貴精確』，便是科學化。『負責任』、『守紀律』，便是軍事化。唯有生活上的科學化和軍事化，才能够掃除過去因循、敷衍、苟且、推諉、散漫、頹唐等惡習，才能够躋國家於富強康樂之域。新生活之『新』字，具有『復興』之意義，個中玄

妙『出淺入深』、『由近及遠』，也就是『登高必自卑』、『行遠必自邇』的意思。因此，不要認爲『清潔運動』、『規矩運動』是不相干的小事，須知這是養成整潔、嚴肅、守紀律的習慣最好方法。」

林森律已甚嚴，率先尊重法治。國民政府遷重慶後，清查戶口嚴密戶政，施行「國民身份證」制度。照規定本人須親至住在地保甲長辦公處登記後領證，旨在驗證是否確爲本人，有無假冒行爲。重慶市政府通告施行之當日，林森即率先親臨住地保甲長辦公室，依次排隊，登記繳照片；保長發覺主席也在排隊辦手續，一時竟手足無措，表現出惶恐的樣子。他和諸親切的對保長說：「政府法令規定，人人均須遵守，是不分職位高低的；尤其擔任政府要職者，更應該率先奉行。」

「報告主席，請你裏面坐，我們先辦理你的！」保長恭敬的說。

「這樣不好，你給我先辦，對先來排隊的民衆便是不公平，我享受了特權，心裏也不安。」林森這種平民化的作爲，使那位保長深受感動，一般民衆也對他格外敬重。曾國藩說，社會風氣的好壞，要看居高位者平日的所做所爲；說得明白些，身教代言教最爲重要。

自奉儉約一絲不苟

林森的操守更是一絲不苟。他擔任國民政府主席期間，在定額的辦公費內，節餘款項全部解繳國庫，絕不變更項目，移作他用。當時主席有

特別費預算，照例是無庸核銷的，主席可以隨意支配，可是他不管是酬酢外賓，或者犒賞慰問，凡所支出，無不檢據正式報銷，用途清清楚楚，剩下的也照樣繳還國庫。國庫負責人婉拒不受，負責總務的人員報告他：「剩餘的特別費國庫退回來了，按規定這筆錢主席可以隨意支配的。」

「啊！」林森手撫美髯思索了一下說：「那這樣好了，以後凡是剩下的特別費，你們做個計劃，移作獎學金吧！」

林森這種廉潔精神，當時在重慶而今年在六十歲以上的人，多有所耳聞，至今憶及，令人欽仰不已。

國民政府當年在南京，林森任主席期間，紫金山中山陵畔，有一處廣大的元首官邸，茂林修竹，幽雅怡人，室內佈置富麗堂皇；他於一九三二年元月二日就任主席，直至一九三七年秋離開南京，六年間始終未嘗遷入，一直住在他從前租賃的石板橋小樓房，月租三十六元。後來他以一千元將那座小樓買下，略加整修；雖佔地狹小，格局不大，但他怡然自得，常對人說：「室雅何須大，古人誠不我欺。」

林森為什麼不遷入官邸呢？他說：「陵園畔的官邸，冷熱調節氣俱全，這種高樓大廈，冬日有高處不勝寒之感；若開調節熱氣，則日需煤費不貲，此數足夠中階層一家生活，個人享受，實在過意不去。」

林森自奉儉約如此，一些仕宦之家奢侈豪華，理應愧煞。他平日生活簡單樸素，黎明即起，盥洗畢，翻閱當天報紙後，隨即到郊外走走。用

過清淡的早餐，即蒞府治事。午餐後休息片刻，即提筆作答故舊函件。午後復行蒞府處理公務，或接見賓客及僚屬。他的休閒生活，多半是到中山陵治農林園藝，同園丁一起操作，一草一木，都經過他指導培植。中山陵瑰麗的景色，他投入了很大心血。任國府主席十二年間，除國家大典及接見外賓，未嘗錦衣文繡；平日冬則藍布長衣，夏則葛布一襲。

篤念故舊獎掖青年

林森篤念故舊，絕不因舊友地位低微而遺忘。

一九一八年他因負責督修黃花崗烈士墓，結識了花匠龔標，龔標自有黃花崗以來即擔任花匠。當黃花崗整修時，凡一亭一樹，一草一木，無不出自林森精心學劃，龔標在這時與他密切配合，相交融洽，稱得上「老拍檔」。後來林森出任國府主席，仍時時想到龔標，常有贈予，或金錢、或物資。他曾親題「龔標工友惠存」照片一幀相贈，龔標視若珍寶，懸於小屋牆上，朝夕瞻仰。當年遊黃花崗，很多人都看到過這幀照片。他對貧困的親友輒念念不忘，每月從薪水中抽出一部份，按生活情況，分別寄贈五十元、三十元，最少亦寄贈二十元。

非常愛護青年，誘掖有道。任國府主席時，南京有畫展舉行，他常親臨參觀。有一次聯合展覽會，內有不少嶺南名畫家的傑作，如高劍父、趙少昂等，也有南京美術學校學生的作品，同室陳列，琳瑯滿目，美不勝收。名家的畫標價高，最低的也要百元，而學生作品每幅不過十元；林

森參觀後，儘選些十元的畫，將近百幅之多，他的隨從秘書十分不解，林森笑着說：「你懷疑我為什麼儘選購些學生的作品，而不買那些名家的畫？因為我對學生作品擇優選購，主事的人必將我的『定條』標在畫旁，別人看到，由於我的賞識，必趨之若鶩，作者亦必引以為榮而加倍努力。這樣對有志藝術的青年，給予很大鼓舞，這是獎掖有為青年的好辦法。你想想，買名家一幅畫，可買學生作品十幅，獎勵十位青年；況且名家既已成名，無須鼓勵，我又何必錦上添花呢！」

他這種鼓勵青年上進的苦心，多麼值得欽佩。林森生平有遊山玩水之癖，蜀之峨嵋，贛之廬山，我國名山大川，足跡殆遍，頗有高人逸士之流風。很少人知他能繪畫，他尤喜寫蘭，得其畫之知己，不過三數人而已。林森一生寧靜淡泊，平易近人，光風霽月，童稚可親。但其在重要關鍵上，則持嚴正立場，對國家民族利害得失的判斷，尤為明確堅毅。國葬之日，國府特頒隆典，昭告瀛寰，略謂：「林故主席，高齡鉅德，任職十有二年，恭己臨民，審謨默運；育成民德，邦本用章……」

謹錄葉楚傖手撰墓誌銘以供讀者參閱並結束本文：「中庸之言曰，君子之道，淡而不厭，簡而文，溫而理，知遠之近，知風之自，知微之顯。大學之言曰，詩曰樂只君子，民之父母。民之所好好之，民之所惡惡之，此之謂民之父母。每讀斯語，未嘗不悠然以思，慨然以興，念斯人之依止，永矢弗諼。」（葉楚傖）